

2021 年山亭区特困人员救助标准

保障标准：基本生活费，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为每人 566 元/月。护理费，自

理人员 1860 元/年，半自理人员 3100 元/年，完全不能自理人员 6200 元/年，特困

人员不享受低保金、残疾人两项补贴。